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方湘雯
電話：05-3620123#562
電子信箱：sky07016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朴子市大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601561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156116A00_ATTCH1.xlsx)

主旨：檢送本縣轄內國民旅遊卡「旅宿業」特約商店彙整表1份，請轉知所屬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查國民旅遊卡自106年3月1日起已開放第四類自由行，旅行業、旅宿業、觀光遊樂業及交通運輸業均屬觀光旅遊額度之補助範圍。

二、為提供國內旅遊多元選擇、活絡地方觀光經濟發展，本府彙整本縣國民旅遊卡「旅宿業」特約商店，請協助轉知屬員並鼓勵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副本：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秘書辦公室、參議辦公室、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-08-10 13:01:57

嘉義縣朴子市大鄉國民小學
106/08/10　1060003009